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2-050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2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2年12月21日

9点 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港湾一号港9栋2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年12月21日

至2022年12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投票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1	陈浩 *	√	--	--	√
1.02	陈浩 *	√	--	--	√
1.03	陈浩 *	√	--	--	√
1.04	陈浩 *	√	--	--	√
1.05	陈浩 *	√	--	--	√
1.06	陈浩 *	√	--	--	√
1.07	陈浩 *	√	--	--	√
1.08	陈浩 *	√	--	--	√
1.09	陈浩 *	√	--	--	√
1.10	陈浩 *	√	--	--	√
1.11	陈浩 *	√	--	--	√
1.12	陈浩 *	√	--	--	√
1.13	陈浩 *	√	--	--	√
1.14	陈浩 *	√	--	--	√
1.15	陈浩 *	√	--	--	√
1.16	陈浩 *	√	--	--	√
1.17	陈浩 *	√	--	--	√
1.18	陈浩 *	√	--	--	√
1.19	陈浩 *	√	--	--	√
1.20	陈浩 *	√	--	--	√
1.21	陈浩 *	√	--	--	√
1.22	陈浩 *	√	--	--	√
1.23	陈浩 *	√	--	--	√
1.24	陈浩 *	√	--	--	√
1.25	陈浩 *	√	--	--	√
1.26	陈浩 *	√	--	--	√
1.27	陈浩 *	√	--	--	√
1.28	陈浩 *	√	--	--	√
1.29	陈浩 *	√	--	--	√
1.30	陈浩 *	√	--	--	√
1.31	陈浩 *	√	--	--	√
1.32	陈浩 *	√	--	--	√
1.33	陈浩 *	√	--	--	√
1.34	陈浩 *	√	--	--	√
1.35	陈浩 *	√	--	--	√
1.36	陈浩 *	√	--	--	√
1.37	陈浩 *	√	--	--	√
1.38	陈浩 *	√	--	--	√
1.39	陈浩 *	√	--	--	√
1.40	陈浩 *	√	--	--	√
1.41	陈浩 *	√	--	--	√
1.42	陈浩 *	√	--	--	√
1.43	陈浩 *	√	--	--	√
1.44	陈浩 *	√	--	--	√
1.45	陈浩 *	√	--	--	√
1.46	陈浩 *	√	--	--	√
1.47	陈浩 *	√	--	--	√
1.48	陈浩 *	√	--	--	√
1.49	陈浩 *	√	--	--	√
1.50	陈浩 *	√	--	--	√
1.51	陈浩 *	√	--	--	√
1.52	陈浩 *	√	--	--	√
1.53	陈浩 *	√	--	--	√
1.54	陈浩 *	√	--	--	√
1.55	陈浩 *	√	--	--	√
1.56	陈浩 *	√	--	--	√
1.57	陈浩 *	√	--	--	√
1.58	陈浩 *	√	--	--	√
1.59	陈浩 *	√	--	--	√
1.60	陈浩 *	√	--	--	√
1.61	陈浩 *	√	--	--	√
1.62	陈浩 *	√	--	--	√
1.63	陈浩 *	√	--	--	√
1.64	陈浩 *	√	--	--	√
1.65	陈浩 *	√	--	--	√
1.66	陈浩 *	√	--	--	√
1.67	陈浩 *	√	--	--	√
1.68	陈浩 *	√	--	--	√
1.69	陈浩 *	√	--	--	√
1.70	陈浩 *	√	--	--	√
1.71	陈浩 *	√	--	--	√
1.72	陈浩 *	√	--	--	√
1.73	陈浩 *	√	--	--	√
1.74	陈浩 *	√	--	--	√
1.75	陈浩 *	√	--	--	√
1.76	陈浩 *	√	--	--	√
1.77	陈浩 *	√	--	--	√
1.78	陈浩 *	√	--	--	√
1.79	陈浩 *	√	--	--	√
1.80	陈浩 *	√	--	--	√
1.81	陈浩 *	√	--	--	√
1.82	陈浩 *	√	--	--	√
1.83	陈浩 *	√	--	--	√
1.84	陈浩 *	√	--	--	√
1.85	陈浩 *	√	--	--	√
1.86	陈浩 *	√	--	--	√
1.87	陈浩 *	√	--	--	√
1.88	陈浩 *	√	--	--	√
1.89	陈浩 *	√	--	--	√
1.90	陈浩 *	√	--	--	√
1.91	陈浩 *	√	--	--	√
1.92	陈浩 *	√	--	--	√
1.93	陈浩 *	√	--	--	√
1.94	陈浩 *	√	--	--	√
1.95	陈浩 *	√	--	--	√
1.96	陈浩 *	√	--	--	√
1.97	陈浩 *	√	--	--	√
1.98	陈浩 *	√	--	--	√
1.99	陈浩 *	√	--	--	√
1.100	陈浩 *	√	--	--	√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2-049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吴一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一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吴一先生是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吴一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吴一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吴一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吴一先生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中的相关职务。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英集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曾令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曾令宇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非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曾令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其被提名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本人的同意。本议案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补选曾令宇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6日

附件:曾令宇简历

曾令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

2002年7月至2013年4月,任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版图设计工程师;

2013年5月至2014年10月,任深圳市鑫恒富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版图设计工程师;

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IC研发部副总监。

曾令宇先生直接持有英集芯股份0.42%,通过珠海英集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英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华泰英集芯基金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合计持有英集芯股份2.27%,曾令宇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合计2.69%的股份。

曾令宇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9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及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51004193,发证时间为2022年11月2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起连续三年(即2022年至2024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本次重新认定前,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已暂按15%税率预缴,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918 证券简称:中泰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2]3046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批复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2-115

可转换代码:110080 可转债简称:东湖转债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2月2日收到由股东武汉德兴健康产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名的董事刘颖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刘颖苗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颖苗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颖苗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成员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刘颖苗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履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104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现公告如下: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223401576

产品名称:羧基侧流液检测试剂盒(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注册证有效期:2022年12月1日至2027年11月30日

预期用途:本产品适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尿液样本中最低检出浓度为1000ng/ml的氯乙酰酮(KCT),用于氯乙酰酮的初筛检测。

上述注册证的取得丰富了公司在毒品检测领域的布局,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拓展能力,该产品上市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检测需求以及市场推广效果,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2-095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持有的19,200,000股公司股票(股份性质为限售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2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6%,上述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后结果,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4月2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截至2022年9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48,887,604.11元(未经审计),若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出现相关财务指标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查询阿里拍卖网站获悉,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阿里拍卖·司法”(sd.taobao.com)发布了股权拍卖公告,将公开拍卖左洪波持有的19,200,000股公司股票(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2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6%)。上述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9)。现将本次拍卖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公告主要内容

本次公开拍卖左洪波持有的19,200,000股股票(股份性质为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该股份已全部被司法轮候冻结。本次拍卖公告的主要情况如下:

1. 拍卖标的

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持有的*ST瑞德19,200,000股股票(证券简称:*ST瑞德,证券代码:600666,股权性质为限售股)。

评估价:26,727,700元,起拍价:18,709,390元,保证金:300万元,增价幅度:9万元或其倍数。

特别提醒:

(1)因股票总价值较高,参拍出价需慎重,一旦竞买成功,梅拍将承担严重不利后果。

(2)股票份额产生的税费和费用,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由原权利人和买受人各自负担,但原权利人负担的部分由买受人先行垫付。

(3)股票过户后相关限制政策需向证券管理机构政策规定。

(4)竞买人竞买成交并过户后,其权利义务受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约束。

2. 拍卖时间

2023年1月4日10时起至2023年1月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

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竞价程序结束后五分钟内无人出价的,最后出价即为成交价;有出价的,竞价时间自该出价时点顺延五分钟。竞买人的出价时间以进入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服务系统的时间为准。

3. 拍卖方式

设有担保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等于起拍价,不限制竞买人数量。一人参与竞拍,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拍卖成交。

竞价程序结束前五分钟内无人出价的,最后出价即为成交价;有出价的,竞价时间自该出价时点顺延五分钟。竞买人的出价时间以进入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服务系统的时间为准。

4. 竞买人条件

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有合法财产处分权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法律、行政法规和司法解释对竞买人资格或者条件有特殊规定的,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的资格或者条件。具体的资格或条件,竞买人应当自行了解。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竞买人梅拍后保证金不予退还。

特别提示:

(1)法律及行政法规等禁止持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法或者自然人不得参加竞买;

(2)法人或者自然人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情形的,不得参加竞买;

(3)竞买人已经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和其竞买的股份数额累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30%。如竞买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已经达到30%仍参与竞买的,应当特别向法院提出申请,并应当按照《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办理,在此期间,本院依法应当中止拍卖程序。

《证券法》第六十五条: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投资者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有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达到30%时,继续行收购的,应当依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1日(星期三)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2月21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登记及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15日(星期四);

7. 会议拟办对象

(1)截至2022年12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

投票代码(深交所)

投票简称

投票时间(深交所)

投票网址

1.00

【2022年12月21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投票代码】

√

2.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2022年12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6日刊登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日期:2022年12月19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及下午14:00—17:0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授权委托书、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持股凭证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持股凭证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4)异地或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以信函、传真件、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邮件须在2022年12月19日下午17:00以前予以送达,邮寄、传真、邮件方式公司(请注明“华帝股份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3. 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4. 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莎

联系电话:0760-22839992

传真号码:0760-22839256

电子邮箱:002035@vatti.com.cn

5. 会议期限预计半天,现场会议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35”,投票简称为“华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 本次会议不设投票议案。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5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丁云龙、孔繁敏、周谊为通讯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叶江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2023年度公司向相关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的业务范围主要是申请和签署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其中包括各类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履约保函等业务,并授权董事长潘叶江先生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并签署与授信银行单笔借款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业务的合同及其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授权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12月6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0)。

三、备查文件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6日